

附件 2

绥德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中、省、市关于文化艺术、公共文化、文化产业、非物质文化遗产、广播影视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拟订全县文化艺术、公共文化、文化产业、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的政策、规定和措施并组织实施。

2. 负责拟订全县文化艺术、公共文化、文化产业、非物质文化遗产、广播影视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以及人才发展规划，制定人才培训和艺术教育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县文化艺术、公共文化、文化产业、非物质文化遗产、广播影视的改革和发展工作；负责规划协调全县文化设施建设布局，参与重点文化设施建设，管理县级公共文化设施；负责指导、推动开展公共文化服务、文化惠民等民生文化工作。

3. 负责管理全县重大文化艺术活动以及公益性群众艺术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文化馆、公共图书馆事业；指导、推动开展各类群众性文化工作；负责管理全县文学、美术、书法、摄影艺术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和艺术研究；制定全县文化艺术比赛、评奖等活动的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4. 负责拟订文化艺术、广播影视方面的产业规划和经济政策；负责指导协调全县文化产业工作，扶持和促进文化产业建设与发展。

5. 负责管理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传承优秀传统文化。

6. 负责组织审查在全县广播电视中播出的电视剧及其它节目的内容和质量；负责协调和检查重大宣传活动，统一组织和管理广播电视节目的传输覆盖。

7. 负责管理全县文化娱乐、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互联网上网服务和音像市场，依法实施娱乐、演出、互联网上网服务、美术品经营和音像、电子、书报刊等出版物经营项目的行政许可；负责文化、广播影视方面的行政复议案件。

8. 负责监督管理全县广播电视节目、卫星电视节目收录和通过信息网络向公众传播的视听节目，管理全县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负责指配全县广播电视频率（频道）和功率等技术参数；负责管理全县广播电视科技工作，指导全县广播电视系统高新技术的应用。

9. 负责监督管理全县印刷业；负责书报刊印刷、发行单位审核申报；负责非法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的认定；负责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实施全县“扫黄打非”行动；负责调解著作权纠纷，查处著作权侵权案件。

10. 负责指导和管理文化艺术、广播影视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及相关行业协会、学会和研究会工作；对文化艺术、广播影视系列专业技术人员的职称评审及行业教育培训进行管理。

11. 彻执行中省市有关文物旅游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全县文物旅游业发展的规范性文件、长期规划和年

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全县文物旅游业发展工作。

12. 负责全县文物保护工作；拟定全县文物保护规划、计划和文物保护抢修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文物考古调查、勘探工作；负责申报县级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会同相关部门划定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负责全县重点文物保护项目和古建筑维修项目的审核、申报及建设工作；负责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及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审核、申报工作；负责文物复制品管理、流散文物征集、文物鉴定工作；负责全县文物对外交流展览工作。

13. 负责协调、指导、检查全县文物安全保护工作；拟定文物安全保护、技术防范方案及措施；推行文物安全风险等级鉴定管理；负责协调有关部门依法查处各类文物保护区内的违法建设行为，查处和打击盗挖古墓葬、盗窃文物和走私文物的案件。

14. 组织全县旅游资源的普查、开发和整合利用；编制全县旅游发展规划，制定全县旅游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审查、申报和管理全县重大旅游投资项目；负责全县旅游景区(点)的规划和开发建设工作；参与涉旅项目建设的论证、立项和推进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统筹安排旅游专项资金，引导金融资本投资旅游产业；积极开展红色旅游、乡村旅游和旅游精准扶贫工作；指导全县旅游创意文化与旅游商品业的发展；监测分析全县旅游经济运行情况，做好旅游统计工作。

15. 制定全县国内旅游、入境旅游和出境旅游的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积极参加中省市组织的重大旅游活动，加强旅游产业发展交流；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参与全县旅游宣传和重

大推广活动，指导品牌推广和精准营销；组织、协调重大旅游节庆活动和会展活动。

16. 统筹协调全县旅游产业发展，制定全县旅游产业发展战略、政策和措施并组织实施；协调旅游产业与相关产业的融合发展；指导培育旅游新业态；统筹跨区域旅游产品与精品线路开发，加强区域旅游合作。

17. 负责全县 3A 级以下等级旅游景区的创建工作；负责全县 3A 级及以上等级旅游景区的创建和申报工作。

18. 监督管理全县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维护旅游消费者和经营者合法权益；规范全县国内旅游、入境旅游业务；规范管理旅游企业及从业人员的经营和服务行为，会同相关部门监督检查旅游价格和收费标准，健全全县旅游市场综合监管机制；负责全县旅游标准化建设工作；指导全县旅游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和诚信体系建设，引导群众文明旅游；指导旅游行业组织的各类活动。

19. 牵头协调全县旅游安全工作；编制旅游行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协调相关部门建立健全旅游应急救援体系。

20. 制定全县旅游人才规划并组织实施，开展旅游人才开发和旅游岗位培训工作，提升旅游行业从业人员业务能力。

21.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及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设置岗位 6 个。

1. 办公室。

负责局机关政务工作，负责公文处理、信息、议案、建议、

提案和信访、档案、保密、接待、安全工作，以及重要会议的组织工作，负责重要文件和会议决定事项的督查工作；负责报刊分发、值班安排、档案管理等工作；负责党务管理、制度建设、纪律考勤、思想教育、组织学习、创卫等工作；负责单位精神文明和党风廉政建设；负责协调各岗位及系统各单位工作；负责单位财务、资产和后勤管理等工作；负责单位人事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干部及全县旅游行业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实施行业人才开发、交流和管理的工作，提升旅游行业从业人员的业务能力。

2. 文化艺术工作岗位。

负责拟订社会文化事业发展规划；督促指导表演团体业务工作；负责重大文化艺术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承办本局举办的各类文化艺术活动；负责艺术创作、社会文化、校园文化、企业文化和艺术教育的组织、协调工作；指导全县群众文化工作和文化馆（站）、图书馆（室）、影剧院等基层文化建设；负责全县民族民间文化资源的保护、利用和发展；负责对外文化交流工作；负责艺术专业考级管理工作；指导、协调全县文化产业工作。

3. 广播电视工作岗位。

负责研究制定全县广播电视事业发展规划及科技发展规划，拟订全县广播电视播出机构总体规划，参与制定审核全县信息网络的总体规划；研究制定全县广播电视事业的规章；指配广播电视频率（频道）和功率等技术参数；管理广播电视网络的综合开发；负责组织广播电视网络技术维护、安全播出、业务培训、播出报表等日常管理工作；审核申报重点科技项目；

负责全县广播电视系统科研成果的评定、推荐和推广应用。负责在宣传工作中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制定的路线、方针、政策；实施对全县广播电视宣传的管理工作；制定全县广播电视宣传规划和方案；研究广播电视宣传工作的改革；对绥德人民广播电台、绥德电视台重大宣传工作进行协调、检查，并指导“两台”宣传工作和广播影视创作的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培训采、编、播人员；审查广播电视宣传栏目设置；负责全县广播电视节目的评奖活动；调查监督全县广播电视宣传动向，正确把握舆论导向；监督、执行广播电视宣传纪律；编辑整理广播电视年鉴和各类史志。

4. 文化市场管理和报刊影（音）像管理工作岗位。

负责文化市场管理和文化经营单位的总体规划工作；负责营业性文艺演出市场管理；负责文化艺术品经营和文化艺术培训市场的管理；负责营业性文化娱乐活动管理；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管理；负责各类文化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从业人员的法律法规培训。负责出版物、印刷行业、书报刊发行管理工作；负责内部报纸、期刊、内部资料性图书审读审批工作；负责印刷企业审核审批工作；负责图书发行单位的审核工作；组织开展“扫黄打非”行动；负责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出租市场的管理。

负责全县音像制品发行政策的制订、音像作品的制作审查及音像市场的管理；管理全县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单位及经营单位的设立、撤销和年检工作；管理全县卫星广播电视接收设施及闭路电视设施，查处违章违纪行为；实施对全县广播电视节

目、卫星电视节目以及通过信息网络向公众传播的视听节目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审查在全县广播电视中播出的电影、电视剧及其它节目的内容和质量；管理全县区域内广播电视节目交流、交易活动。

5. 文物管理岗位。

负责拟定全县文物保护规划、计划和文物保护抢修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文物普查工作；负责申报县级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会同相关部门划定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负责全县重点文物保护项目和古建筑维修项目的审核、申报及建设工作；负责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及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审核、申报工作；负责文物复制品管理、流散文物征集、文物鉴定工作；负责全县文物对外交流展览工作。负责协调、指导、检查全县文物安全保护工作，拟定文物安全保护、技术防范方案及措施，推行文物安全风险等级鉴定管理；负责开展文物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协调有关部门依法查处各类文物保护区内的违法建设行为；负责管理全县文物经营活动，会同有关部门打击、查处各类文物违法犯罪行为。

6. 旅游行业综合管理岗位。

负责拟定全县旅游产业发展总体规划、中长期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旅游资源的评估和旅游市场的调研工作；指导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等工作；负责全县旅游项目的审查、申报及招商引资工作；参与拟定全县旅游产业发展投资计划；会同有关部门论证、参与监督重大旅游项目建设实施；组织实施 3A 级及以上等级旅游景区（点）的创建和申报工作；负责景区的日常监管与服务工作；负责红色

旅游、特种旅游以及旅游新业态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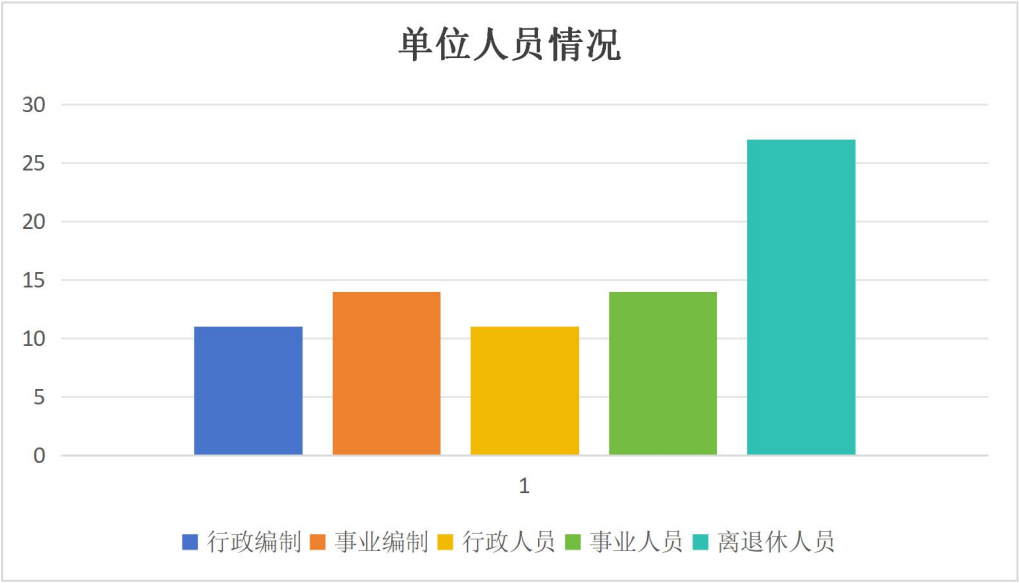
负责拟定全县旅游市场管理规定和旅游行业服务标准并指导实施；规范全县国内旅游、入境旅游业务；组织检查旅游行业服务质量；负责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管理工作；协调做好旅行社、星级饭店的申报工作和年检、复核工作；负责旅游安全综合协调与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旅游行业做好安全宣传教育，制订旅游行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指导旅游保险工作；负责旅游行业精神文明建设、行风建设和诚信体系建设；指导全县旅游行业组织的各类活动；负责全县旅游环境整治工作的部署、落实，提升旅游满意度；监测分析全县旅游经济运行情况，做好旅游统计工作；负责全县旅游市场秩序、旅游服务质量监督、维护消费者和经营者合法权益，查处旅游经营单位和个人违法经营行为。负责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规划、方案和旅游营销奖励办法的起草、修订，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旅游整体形象对外宣传，组织重大旅游促销和交流活动；负责全县旅游市场的调查和开发；负责旅游线路的包装推介；负责旅游宣传品的组织、审定和使用管理工作；负责旅游商品的研发、推广和营销；负责媒体记者和旅游客商的邀请及接待工作；负责与旅游新闻媒体机构的合作；负责旅游行业新闻发布和宣传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绥德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二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25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事业编制 15 人；实有人员 25 人，其中行政 11 人、事业 1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7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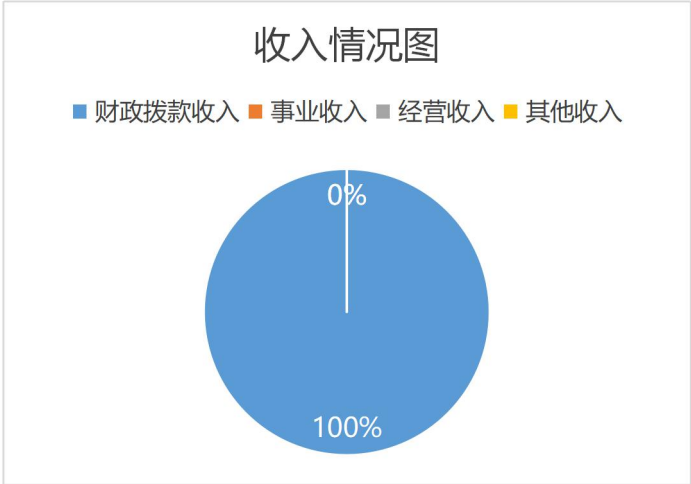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6810.7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5421.28 万元，增长 390.16%。主要是项目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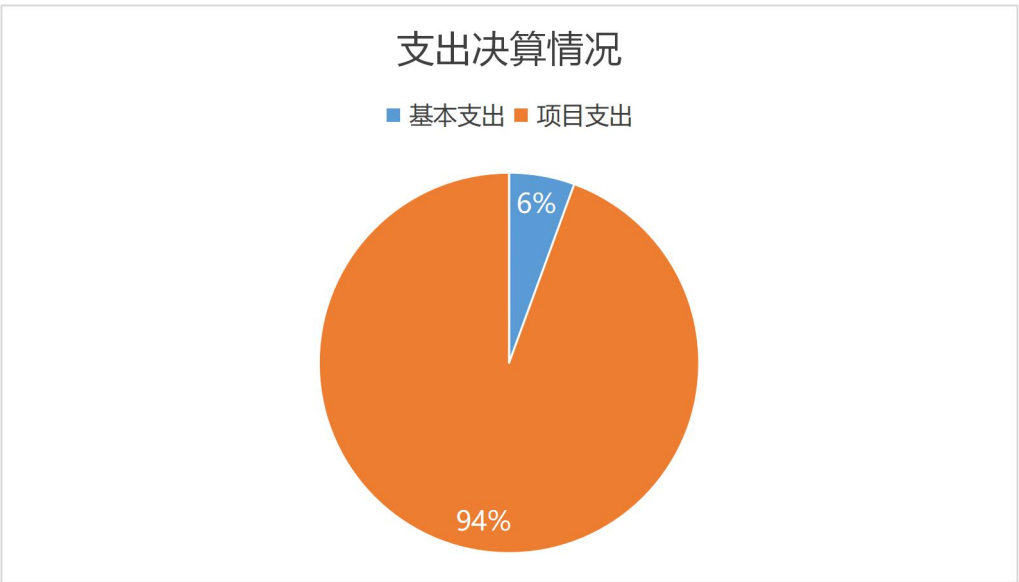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810.7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810.77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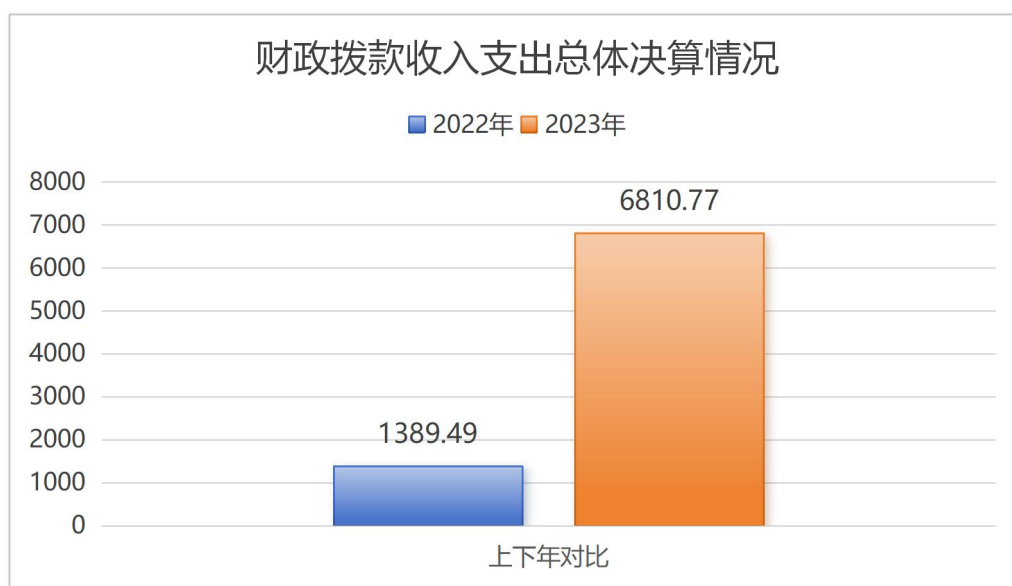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810.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9.39 万元，占 5.57%；项目支出 6431.38 万元，占 94.4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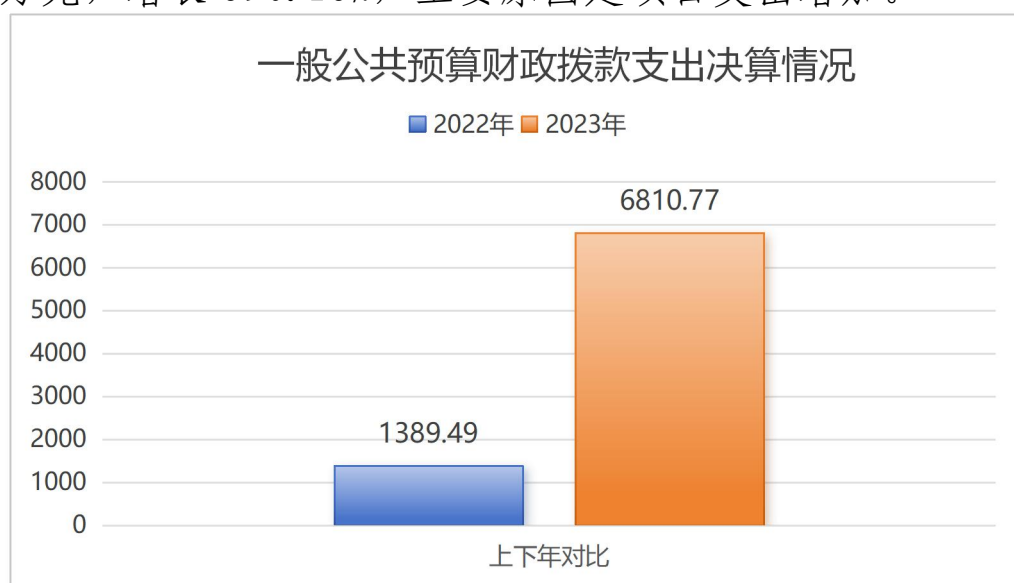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6810.7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5421.28 万元，增长 390.16%。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773.82 万元，支出决算 6810.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0.15%，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421.28 万元，增长 390.16%，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改革与事务（款）战略规划与实施（项）。支出决算 20 万元，新增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288.33 万元，支出决算 295.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35%。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支出决算 30.00 万元，新增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支出决算 60.00 万元，新增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 384.80 万元，支出决算 1808.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9.95%。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支出决算 3.00 万元，新增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支出决算 10.00 万元，新增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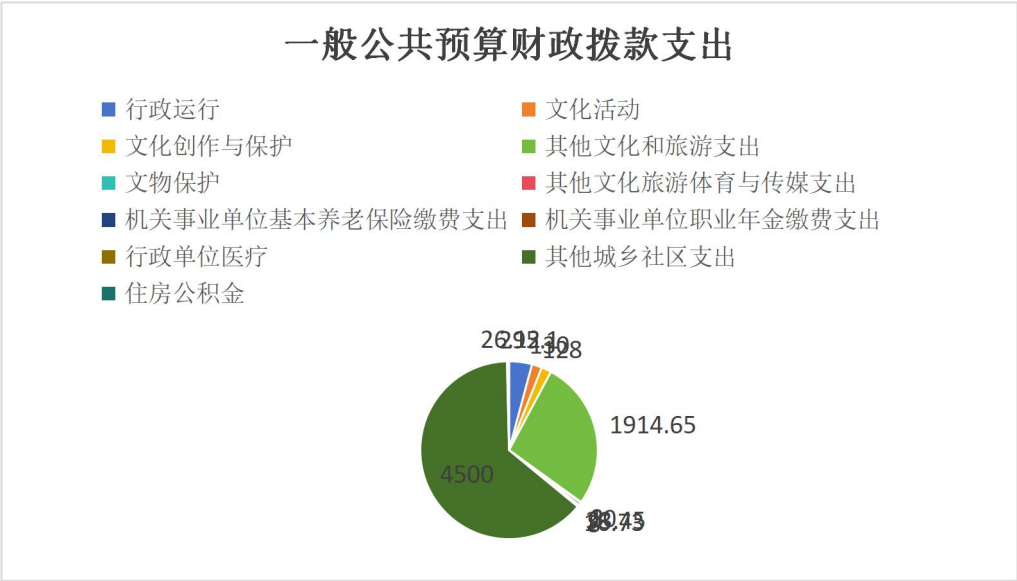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项)。年初预算 12 万元,支出决算 33.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8.75%。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6 万元,支出决算 16.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8.83%。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22 万元,支出决算 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36%。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决算 4500.00 万元,新增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50 万元,支出决算 26.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2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9.3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369.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10.2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租赁费、委托业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

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0.20 万元，支出决算 10.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较好地完成了 2023 年度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助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等 6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5800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5.16%。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7，全年预算数 6810.77 万元，执行数 6810.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较好地完成了 2023 年度下达的各项工作安排，助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管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建立健全管理制度。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绥德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绥德古城、沿黄旅游带提升改造工程	100%	4500	4500		4500	4500		—	100%	—
	2023 年省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名州古城提升工程 4A 级景区奖补项目	100%	150	150		150	150		—	100%	—
	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	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	100%	200	200		200	200		—	100%	—
	全域旅游标识牌建设	全域旅游标识牌建设	100%	100	100		100	100		—	100%	—
	绥德古城、沿黄旅游带等项目前期费	绥德古城、沿黄旅游带等项目前期费	100%	600	600		600	600		—	100%	—
	旅游扶持奖励专项经费	旅游扶持奖励专项经费	100%	250	250		250	250		—	100%	—
	金额合计			5800	5800		5800	5800		10		10
年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度 总 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1. 贯彻执行中、省、市关于文化艺术、公共文化、文化产业、非物质文化遗产、广播影视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拟订全县文化艺术、公共文化、文化产业、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的政策、规定和措施并组织实施。 2. 负责拟订全县文化艺术、公共文化、文化产业、非物质文化遗产、广播影视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以及人才发展规划，制定人才培训和艺术教育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县文化艺术、公共文化、文化产业、非物质文化遗产、广播影视的改革和发展工作；负责规划协调全县文化设施建设布局，参与重点文化设施建设，管理县级公共文化设施；负责指导、推动开展公共文化服务、文化惠民等民生文化工作。 3. 负责管理全县重大文化艺术活动以及公益性群众艺术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文化馆、公共图书馆事业；指导、推动开展各类群众性文化工作；负责管理全县文学、美术、书法、摄影艺术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和艺术研究；制定全县文化艺术比赛、评奖等活动的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4. 负责拟订文化艺术、广播影视方面的产业规划和经济政策；负责指导协调全县文化产业工作，扶持和促进文化产业建设与发展。	1. 贯彻执行中、省、市关于文化艺术、公共文化、文化产业、非物质文化遗产、广播影视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拟订全县文化艺术、公共文化、文化产业、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的政策、规定和措施并组织实施。 2. 负责拟订全县文化艺术、公共文化、文化产业、非物质文化遗产、广播影视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以及人才发展规划，制定人才培训和艺术教育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县文化艺术、公共文化、文化产业、非物质文化遗产、广播影视的改革和发展工作；负责规划协调全县文化设施建设布局，参与重点文化设施建设，管理县级公共文化设施；负责指导、推动开展公共文化服务、文化惠民等民生文化工作。 3. 负责管理全县重大文化艺术活动以及公益性群众艺术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文化馆、公共图书馆事业；指导、推动开展各类群众性文化工作；负责管理全县文学、美术、书法、摄影艺术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和艺
--	--	--

					术研究；制定全县文化艺术比赛、评奖等活动的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4. 负责拟订文化艺术、广播影视方面的产业规划和经济政策；负责指导协调全县文化产业工作，扶持和促进文化产业建设与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完成 2023 年度单位经费支出	预算绩效目标申报数	已完成	10	20
		质量指标	高质量完成 2023 年单位经费预算目标	预算绩效目标申报数	已完成	2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2023 年 12 月底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2023 年单位经费预算	预算绩效目标申报数	已完成	10	10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重点支出安排率	≥9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全县文旅事业发展	逐步提升	已完成	10	8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生态意识	有所提高	已完成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积极推进博物馆工作	长期	已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满意	已完成	10	10
总分						100	97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等 6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500 万元，执行数 4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绥德古城保护提升改造工程、沿黄旅游带建设项目开工建设等工作，完成陕甘宁边区革命旧址修复保护项目、枣林坪镇上河源景区功能提升改造工程等文化旅游项目前期可研、设计工作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管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健全管理制度。

2. 2023 年省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0 万元，执行数 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创建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 1 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管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健全管理制度。

3. 创建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00 万元，执行数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创建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在全县范围内实施全域旅游相关项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管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健全管理制度。

4. 全域旅游标识牌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执行数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善全域旅游标识系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管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健全管理制度。

5. 绥德古城保护提升改造工程、沿黄旅游带建设等项目前期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00 万元，执行数 6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善全域旅游标识系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管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健全管理制度。

6. 旅游扶持奖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50 万元，执行数 2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创建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 1 个、创建国家 AAA 级旅游景区 1 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管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健全管理制度。

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500	4500	1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500	45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县域生产总值增速 7 个百分点。				完成绥德古城保护提升改造工程、沿黄旅游带建设项目开工建设工作，完成陕甘宁边区革命旧址修复保护项目、枣林坪镇上河源景区功能提升改造工程等文化旅游项目前期可研、设计工作等。			
	目标 2：力争全年接待游客突破 300 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 9 亿元以上。							
	目标 3：力争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水平达到相关规划指标，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高 2 个百分点以上。							
	目标 4：完成既定县域投融资平台整合升级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县域产业园区投资增长	5%	4%	10	8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建设及人工成本	最低	最低	20	19	
	效益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县域市政基础设施水平提升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是	是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生态与经济的平衡，推动生态经济化和经济生态化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县域经济持续发展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96%	10	9	
	总分						100	96

省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省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0	150	1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50	15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 1 个				目标：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 1 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旅游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1 个	1 个	10	8	
		质量指标	旅游景区服务质量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旅游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150 万元	150 万元	20	19	
	效益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旅游接待人次	逐年增加	有所增加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旅游景区服务质量	逐步提升	有所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生态与经济的平衡，推动生态经济化和经济生态化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旅游景区服务质量	逐步提升	有所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96%	10	9	
	总分					100	96	

创建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创建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0	200	1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00	2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我县文化旅游总体发展水平，加快旅游产业发展步伐。2022 年我县开展了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创建期间实施了全域旅游相关项目。				为进一步提升我县文化旅游总体发展水平，加快旅游产业发展步伐。2022 年我县开展了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创建期间实施了全域旅游相关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	200 万元	200 万元	10	10	
		质量指标	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	按标准执行	创建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	1 年	1 年	10	10	
		成本指标	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	200 万元	200 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相关产业从业人员收入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 A 级旅游景区服务质量	逐步提升	有所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生态意识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	达到标准	达到标准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96%	10	9	
	总分					100	99	

全域旅游标识牌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全域旅游标识牌建设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	100	1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0	1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完善绥德县全域旅游标识系统。				目标：完善绥德县全域旅游标识系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完善绥德县全域旅游标识系统	50 块	50 块	10	10	
		质量指标	全域旅游标识体系建设	逐步完善	逐步完善	10	9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完善绥德县全域旅游标识系统	100 万元	100 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全县旅游接待人次	逐年增加	有所增加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 A 级景区服务质量	逐步提升	有所提升	5	4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生态意识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县 A 级景区服务质量	逐步提升	有所提升	10	9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县 A 级景区游客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6	

项目前期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绥德古城保护提升改造工程、沿黄旅游带建设等项目前期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00	600	1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600	6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绥德古城保护提升改造工程、绥德县沿黄旅游带建设项目、抗日军事政治大学绥德旧址修复保护工程建设项目和陕甘宁边区革命旧址保护项目前期可研编制、地形测绘、设计等费用。				绥德古城保护提升改造工程、绥德县沿黄旅游带建设项目、抗日军事政治大学绥德旧址修复保护工程建设项目和陕甘宁边区革命旧址保护项目前期可研编制、地形测绘、设计等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绥德古城保护提升改造工程等项目前期费	4 个项目	4 个项目	10	10	
		质量指标	可研、设计、预算编制等	按要求完成	按要求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绥德古城保护提升改造工程等项目	1 年	1 年	10	10	
		成本指标	绥德古城保护提升改造工程等项目前期实施	600 万元	600 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效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周边群众增收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意识	显著增强	有所增强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全域旅游发展	显著提升	有所提升	10	8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5%	≥95%	10	9	
总分						100	96	

旅游扶持奖励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旅游扶持奖励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50	250	1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50	25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 1 个 目标 2：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 1 个				目标 1：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 1 个 目标 2：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 1 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国家 3A、4A 级旅游景区	各 1 个	各 1 个	10	10	
		质量指标	旅游景区创建等级	国家 3A、4A 级	已达标	10	10	
		时效指标	创建完成时间	2021 年底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创建投入资金	大于奖补资金	大于奖补资金	20	20	
	效益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2021 年旅游接待人次	140 万人次	大于 140 万人次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乡村旅游收入	持续增长	有所增长	5	4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生态意识	不断增强	有所增强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旅游景区生态质量	持续改善	有所改善	10	9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96%	10	9	
	总分					100	96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绥德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决算数据反映 1 个单位收支情况，其中包含了内设的绥德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2）5622178。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附件2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预算代码：315001

单位名称： 绥德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绥德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绥德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本级）

注：封面公开时不打印、不导出。单独使用公开表时，可使用封面。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绥德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810.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2206.4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0.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5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6.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810.77	本年支出合计	58	6810.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810.77	总计	62	6810.7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绥德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810.77	6810.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20.00					
20104	发展于改革事务	20.00	2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20.00	2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06.47	2206.47					
20701	文化和旅游	2193.47	2193.47					
2070101	行政运行	295.10	295.10					
2070108	文化活动	30.00	3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60.00	6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808.38	1808.38					
20702	文物	3.00	3.00					
2070204	文物保护	3.00	3.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8	50.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45	33.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73	16.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0	8.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0	8.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0	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00.00	45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00.00	45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00.00	4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2	26.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2	26.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2	26.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绥德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810.77	379.39	6431.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20.00			
20104	发展于改革事务	20.00		2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20.00		2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06.47	295.10	1911.38			
20701	文化和旅游	2193.47	295.10	1898.38			
2070101	行政运行	295.10	295.10				
2070108	文化活动	30.00		3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60.00		6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808.38		1808.38			
20702	文物	3.00		3.00			
2070204	文物保护	3.00		3.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8	50.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45	33.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73	16.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0	8.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0	8.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0	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00.00		45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00.00		45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00.00		4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2	26.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2	26.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2	26.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绥德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810.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00	2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206.47	2206.4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0.18	50.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00	8.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500.00	45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12	26.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810.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6810.77	6810.77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810.77	总计	64	6810.77	6810.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单位：绥德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810.77	379.39	6431.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20.00
20104	发展于改革事务	20.00		2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20.00		2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06.47	295.10	1911.38
20701	文化和旅游	2193.47	295.10	1898.38
2070101	行政运行	295.10	295.10	
2070108	文化活动	30.00		3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60.00		6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808.38		1808.38
20702	文物	3.00		3.00
2070204	文物保护	3.00		3.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8	50.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45	33.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73	16.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0	8.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0	8.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0	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00.00		45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00.00		45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500.00		4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2	26.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2	26.1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单位：绥德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9.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00.49	30201	办公费	2.5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8.66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56.00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45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73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0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1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2.3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4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9.6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7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9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369.19	公用经费合计					10.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单位：绥德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单位：绥德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单位：绥德县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